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检测采购（SJZJZC2025008GK）-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兰溪艾尔球食品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仕益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鉴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1.5	0.0	1.5	1.5	1.5	0.5	1.5
2	技术	投标人具有CMA等检验机构资质，附表资质证书对各种食品检验项目的覆盖率，对照附件1《检验项目响应表》计算，覆盖率>99.8%得8分，98%<覆盖率≤99.8得6分，95%<覆盖率≤98%得4分，90%<覆盖率≤95%得3分，其他不得分。	0-8	0.0	0.0	0.0	6.0	0.0	6.0
3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制度，能实现抽样、制样、检验、审核、批准五个环节的分离，根据工作性质和岗位要求设置相应部门、配备相应人员，形成以中心（组）为单位的工作环节，做到各环节人员相对独立，流程相互分离，工作紧密衔接，确保食品抽检全程质控。内容齐全全面的得3分，内容每缺少1项（1个环节），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3.0	3.0	0.0	3.0
4	技术	配备液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0.0	3.0	3.0	1.0	3.0
5	技术	配备气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1.0	3.0	3.0	1.0	3.0
6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仪6套及以上得1分，1-5套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0.5	1.0	1.0	0.5	1.0
7	技术	配备气相色谱仪3套及以上的得1分，1-2套的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0	1.0
8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十万分之一精密电子天平、荧光PCR仪、柱后衍生器、示差折光检测器、蒸发光散射检测器齐全的得3分，每缺少1套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0.0	3.0	0.0	3.0
9	技术	有专用采样车和冷藏车的得1分；有专用采样车无冷藏车但有车载冰箱得0.5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5	1.0
10	技术	配备国抽APP电子抽样设备的，每套得0.2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0.8	1.0	0.0	1.0
11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具备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1分，无专用冷库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12	技术	拟派本项目检验技术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8分	0-8	0.0	8.0	8.0	8.0	1.0	8.0
13	技术	拟派本项目抽样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检验技术人员）10人及以上的得7分，6人（含）-10人（不含）的得5分，3人（含）-6人（不含）的得3分；3人（不含）以下得1分。	0-7	1.0	5.0	7.0	7.0	3.0	7.0
1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15	技术	调查方案（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16	技术	抽检工作保障（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等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2	1.2	1.8	1.2	1.6
17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控制措施（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2	1.4	1.8	1.2	1.6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18	技术	提供相应的质量安全措施（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4
19	技术	监督抽查方案（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2	1.2	1.8	1.2	1.4
20	技术	技术支撑响应等方面保证检测质量可靠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4
21	技术	数据信息报送能够保证数据安全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4
22	技术	投标人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发生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其他突发事件）及相应的措施等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4	1.8	1.2	1.4
23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监督抽查管理制度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 1.8分, 2分）	0-2	1.0	1.2	1.4	1.8	1.2	1.4
2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计划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4	1.8	1.2	1.4
25	技术	投标人针对不合格食品原因进行分析,提供相关食品安全质量提升服务,按承诺一年内提供类似培训服务的次数及相应培训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4	1.8	1.2	1.4
2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检测相关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7	技术	样品处置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进行评审。	0-2	1.0	1.2	1.4	1.8	1.2	1.4
28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建有实施抽检分离的相关制度、完成抽样任务的及时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4	1.8	1.2	1.6
29	技术	2021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的得3.5分。	0-3.5	3.5	3.5	3.5	3.5	3.5	3.5
30	技术	1.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1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4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6分; 2.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2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6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3分; 3. 超出以上时间或不承诺的不得分。	0-6	3.0	0.0	0.0	3.0	0.0	3.0
31	技术	投标人通过食品领域CATL认证的,每个认证得1分,最高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32	技术	投标人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监测站的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0.0	0.0	3.0	0.0	3.0
合计			0-85	22.5	42.5	54.2	77.0	31.0	72.2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检测采购（SJZJZC2025008GK）-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兰溪艾尔球食品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鉴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1.5	0.0	1.5	1.5	1.5	0.5	1.5
2	技术	投标人具有CMA等检验机构资质，附表资质证书对各种食品检验项目的覆盖率，对照附件1《检验项目响应表》计算，覆盖率>99.8%得8分，98%<覆盖率≤99.8%得6分，95%<覆盖率≤98%得4分，90%<覆盖率≤95%得3分，其他不得分。	0-8	0.0	0.0	0.0	6.0	0.0	6.0
3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制度，能实现抽样、制样、检验、审核、批准五个环节的分离，根据工作性质和岗位要求设置相应部门，配备相应人员，形成以中心（组）为单位的工作环节，做到各环节人员相对独立，流程相互分离，工作紧密衔接，确保食品抽检全程质控。内容齐全全面的得3分，内容每缺少1项（1个环节），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3.0	3.0	0.0	3.0
4	技术	配备液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0.0	3.0	3.0	1.0	3.0
5	技术	配备气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1.0	3.0	3.0	1.0	3.0
6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仪6套及以上得1分，1-5套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0.5	1.0	1.0	0.5	1.0
7	技术	配备气相色谱仪3套及以上的得1分，1-2套的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0	1.0
8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十万分之一精密电子天平、荧光PCR仪、柱后衍生器、示差折光检测器、蒸发光散射检测器齐全的得3分，每缺少1套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0.0	3.0	0.0	3.0
9	技术	有专用采样车和冷藏车的得1分；有专用采样车无冷藏车但有车载冰箱得0.5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5	1.0
10	技术	配备国抽APP电子抽样设备的，每套得0.2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0.8	1.0	0.0	1.0
11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具备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1分，无专用冷库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12	技术	拟派本项目检验技术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8分	0-8	0.0	8.0	8.0	8.0	1.0	8.0
13	技术	拟派本项目抽样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检验技术人员）10人及以上的得7分，6人（含）-10人（不含）的得5分，3人（含）-6人（不含）的得3分；3人（不含）以下得1分。	0-7	1.0	5.0	7.0	7.0	3.0	7.0
1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15	技术	调查方案（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16	技术	抽检工作保障（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等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0	1.0	2.0	1.0	2.0
17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控制措施（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18	技术	提供相应的质量安全措施（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19	技术	监督抽查方案（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0	1.0	2.0	1.0	2.0
20	技术	技术支撑响应等方面保证检测质量可靠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1	技术	数据信息报送能够保证数据安全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2	技术	投标人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发生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其他突发事件）及相应的措施等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3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监督抽查管理制度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 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计划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5	技术	投标人针对不合格食品原因进行分析,提供相关食品安全质量提升服务,按承诺一年内提供类似培训服务的次数及相应培训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检测相关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7	技术	样品处置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进行评审。	0-2	1.0	1.0	1.0	2.0	1.0	2.0
28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建有实施抽检分离的相关制度、完成抽样任务的及时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29	技术	2021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的得3.5分。	0-3.5	3.5	3.5	3.5	3.5	3.5	3.5
30	技术	1.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1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4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6分; 2.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2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6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3分; 3. 超出以上时间或不承诺的不得分。	0-6	3.0	0.0	0.0	3.0	0.0	3.0
31	技术	投标人通过食品领域CATL认证的,每个认证得1分,最高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32	技术	投标人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监测站的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0.0	0.0	3.0	0.0	3.0
合计			0-85	22.5	39.5	49.8	80.0	28.0	80.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检测采购（SJZJZC2025008GK）-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兰溪艾尔球食品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鉴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1.5	0.0	1.5	1.5	1.5	0.5	1.5
2	技术	投标人具有CMA等检验机构资质，附表资质证书对各种食品检验项目的覆盖率，对照附件1《检验项目响应表》计算，覆盖率>99.8%得8分，98%<覆盖率≤99.8%得6分，95%<覆盖率≤98%得4分，90%<覆盖率≤95%得3分，其他不得分。	0-8	0.0	0.0	0.0	6.0	0.0	6.0
3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制度，能实现抽样、制样、检验、审核、批准五个环节的分离，根据工作性质和岗位要求设置相应部门，配备相应人员，形成以中心（组）为单位的工作环节，做到各环节人员相对独立，流程相互分离，工作紧密衔接，确保食品抽检全程质控。内容齐全全面的得3分，内容每缺少1项（1个环节），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3.0	3.0	0.0	3.0
4	技术	配备液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0.0	3.0	3.0	1.0	3.0
5	技术	配备气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1.0	3.0	3.0	1.0	3.0
6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仪6套及以上得1分，1-5套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0.5	1.0	1.0	0.5	1.0
7	技术	配备气相色谱仪3套及以上的得1分，1-2套的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0	1.0
8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十万分之一精密电子天平、荧光PCR仪、柱后衍生器、示差折光检测器、蒸发光散射检测器齐全的得3分，每缺少1套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0.0	3.0	0.0	3.0
9	技术	有专用采样车和冷藏车的得1分；有专用采样车无冷藏车但有车载冰箱得0.5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5	1.0
10	技术	配备国抽APP电子抽样设备的，每套得0.2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0.8	1.0	0.0	1.0
11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具备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1分，无专用冷库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12	技术	拟派本项目检验技术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8分	0-8	0.0	8.0	8.0	8.0	1.0	8.0
13	技术	拟派本项目抽样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检验技术人员）10人及以上的得7分，6人（含）-10人（不含）的得5分，3人（含）-6人（不含）的得3分；3人（不含）以下得1分。	0-7	1.0	5.0	7.0	7.0	3.0	7.0
1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0	1.0	2.0	1.0	2.0
15	技术	调查方案（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0	1.0	1.6	1.0	1.6
16	技术	抽检工作保障（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等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0	1.0	1.8	1.0	1.8
17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控制措施（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0	1.0	2.0	1.0	1.6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18	技术	提供相应的质量安全措施（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1.8	1.0	2.0
19	技术	监督抽查方案（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0	1.0	1.6	1.0	1.8
20	技术	技术支撑响应等方面保证检测质量可靠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1.8	1.0	2.0
21	技术	数据信息报送能够保证数据安全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0	1.6
22	技术	投标人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发生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其他突发事件）及相应的措施等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1.6	1.0	2.0
23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监督抽查管理制度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 1.8分, 2分）	0-2	1.0	1.0	1.0	1.8	1.0	1.8
2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计划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4	2.0
25	技术	投标人针对不合格食品原因进行分析,提供相关食品安全质量提升服务,按承诺一年内提供类似培训服务的次数及相应培训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1.6	1.6	1.8
2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检测相关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1.8	1.0	2.0
27	技术	样品处置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进行评审。	0-2	1.0	1.0	1.0	2.0	1.0	1.8
28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建有实施抽检分离的相关制度、完成抽样任务的及时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2	2.0
29	技术	2021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的得3.5分。	0-3.5	3.5	3.5	3.5	3.5	3.5	3.5
30	技术	1.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1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4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6分; 2.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2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6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3分; 3. 超出以上时间或不承诺的不得分。	0-6	3.0	0.0	0.0	3.0	0.0	3.0
31	技术	投标人通过食品领域CATL认证的,每个认证得1分,最高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32	技术	投标人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监测站的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0.0	0.0	3.0	0.0	3.0
合计			0-85	22.5	39.5	49.8	77.4	29.2	77.8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检测采购（SJZJZC2025008GK）-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兰溪艾尔球食品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鉴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1.5	0.0	1.5	1.5	1.5	0.5	1.5
2	技术	投标人具有CMA等检验机构资质，附表资质证书对各种食品检验项目的覆盖率，对照附件1《检验项目响应表》计算，覆盖率>99.8%得8分，98%<覆盖率≤99.8%得6分，95%<覆盖率≤98%得4分，90%<覆盖率≤95%得3分，其他不得分。	0-8	0.0	0.0	0.0	6.0	0.0	6.0
3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制度，能实现抽样、制样、检验、审核、批准五个环节的分离，根据工作性质和岗位要求设置相应部门，配备相应人员，形成以中心（组）为单位的工作环节，做到各环节人员相对独立，流程相互分离，工作紧密衔接，确保食品抽检全程质控。内容齐全全面的得3分，内容每缺少1项（1个环节），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3.0	3.0	0.0	3.0
4	技术	配备液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0.0	3.0	3.0	1.0	3.0
5	技术	配备气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1.0	3.0	3.0	1.0	3.0
6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仪6套及以上得1分，1-5套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0.5	1.0	1.0	0.5	1.0
7	技术	配备气相色谱仪3套及以上的得1分，1-2套的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0	1.0
8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十万分之一精密电子天平、荧光PCR仪、柱后衍生器、示差折光检测器、蒸发光散射检测器齐全的得3分，每缺少1套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0.0	3.0	0.0	3.0
9	技术	有专用采样车和冷藏车的得1分；有专用采样车无冷藏车但有车载冰箱得0.5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5	1.0
10	技术	配备国抽APP电子抽样设备的，每套得0.2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0.8	1.0	0.0	1.0
11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具备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1分，无专用冷库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12	技术	拟派本项目检验技术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8分	0-8	0.0	8.0	8.0	8.0	1.0	8.0
13	技术	拟派本项目抽样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检验技术人员）10人及以上的得7分，6人（含）-10人（不含）的得5分，3人（含）-6人（不含）的得3分；3人（不含）以下得1分。	0-7	1.0	5.0	7.0	7.0	3.0	7.0
1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15	技术	调查方案（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16	技术	抽检工作保障（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等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2	1.2	1.8	1.2	1.6
17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控制措施（0分,1分,1.2分,1.4分,1.6分,1.8分,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18	技术	提供相应的质量安全措施（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19	技术	监督抽查方案（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2	1.2	1.8	1.2	1.6
20	技术	技术支撑响应等方面保证检测质量可靠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1	技术	数据信息报送能够保证数据安全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2	技术	投标人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发生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其他突发事件）及相应的措施等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3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监督抽查管理制度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 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计划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5	技术	投标人针对不合格食品原因进行分析,提供相关食品安全质量提升服务,按承诺一年内提供类似培训服务的次数及相应培训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检测相关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7	技术	样品处置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进行评审。	0-2	1.0	1.2	1.2	1.8	1.2	1.6
28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建有实施抽检分离的相关制度、完成抽样任务的及时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2	1.2	1.8	1.2	1.6
29	技术	2021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的得3.5分。	0-3.5	3.5	3.5	3.5	3.5	3.5	3.5
30	技术	1.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1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4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6分; 2.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2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6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3分; 3. 超出以上时间或不承诺的不得分。	0-6	3.0	0.0	0.0	3.0	0.0	3.0
31	技术	投标人通过食品领域CATL认证的,每个认证得1分,最高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32	技术	投标人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监测站的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0.0	0.0	3.0	0.0	3.0
合计			0-85	22.5	42.5	52.8	77.0	31.0	74.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检测采购（SJZJZC2025008GK）-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兰溪艾尔球食品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仕益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厦门鉴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技术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1.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0-1.5	0.0	1.5	1.5	1.5	0.5	1.5
2	技术	投标人具有CMA等检验机构资质，附表资质证书对各种食品检验项目的覆盖率，对照附件1《检验项目响应表》计算，覆盖率>99.8%得8分，98%<覆盖率≤99.8%得6分，95%<覆盖率≤98%得4分，90%<覆盖率≤95%得3分，其他不得分。	0-8	0.0	0.0	0.0	6.0	0.0	6.0
3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制度，能实现抽样、制样、检验、审核、批准五个环节的分离，根据工作性质和岗位要求设置相应部门，配备相应人员，形成以中心（组）为单位的工作环节，做到各环节人员相对独立，流程相互分离，工作紧密衔接，确保食品抽检全程质控。内容齐全全面的得3分，内容每缺少1项（1个环节），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3.0	3.0	0.0	3.0
4	技术	配备液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0.0	3.0	3.0	1.0	3.0
5	技术	配备气质联用仪3套及以上的得3分，配备2套的得2分，配备1套的得1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3	0.0	1.0	3.0	3.0	1.0	3.0
6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仪6套及以上得1分，1-5套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0.5	1.0	1.0	0.5	1.0
7	技术	配备气相色谱仪3套及以上的得1分，1-2套的得0.5分，未配备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0	1.0
8	技术	配备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十万分之一精密电子天平、荧光PCR仪、柱后衍生器、示差折光检测器、蒸发光散射检测器齐全的得3分，每缺少1套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0-3	0.0	0.0	0.0	3.0	0.0	3.0
9	技术	有专用采样车和冷藏车的得1分；有专用采样车无冷藏车但有车载冰箱得0.5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0.5	1.0
10	技术	配备国抽APP电子抽样设备的，每套得0.2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0-1	0.0	1.0	0.8	1.0	0.0	1.0
11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中具备冷藏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1分，无专用冷库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12	技术	拟派本项目检验技术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抽样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8分	0-8	0.0	8.0	8.0	8.0	1.0	8.0
13	技术	拟派本项目抽样人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检验技术人员）10人及以上的得7分，6人（含）-10人（不含）的得5分，3人（含）-6人（不含）的得3分；3人（不含）以下得1分。	0-7	1.0	5.0	7.0	7.0	3.0	7.0
1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1.8	1.6	1.6
15	技术	调查方案（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1.8	1.4	1.6
16	技术	抽检工作保障（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等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0	1.0	2.0	1.4	1.6
17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控制措施（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1.6	1.6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18	技术	提供相应的质量安全措施（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0	2.0	2.0	1.6
19	技术	监督抽查方案（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内容进行评审。	0-2	1.0	1.0	1.4	2.0	1.4	2.0
20	技术	技术支撑响应等方面保证检测质量可靠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4	2.0	1.4	1.8
21	技术	数据信息报送能够保证数据安全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2.0	2.0	1.0	2.0
22	技术	投标人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发生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及其他突发事件）及相应的措施等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2	2.0	1.6	2.0
23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监督抽查管理制度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 1.8分, 2分）	0-2	1.0	1.0	1.2	2.0	1.4	2.0
24	技术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计划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2	1.6	1.0	1.4
25	技术	投标人针对不合格食品原因进行分析,提供相关食品安全质量提升服务,按承诺一年内提供类似培训服务的次数及相应培训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0	1.2	1.6	1.0	1.8
26	技术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检测相关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4	1.0	2.0	1.6	2.0
27	技术	样品处置制度（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进行评审。	0-2	1.2	1.0	1.2	2.0	1.0	1.0
28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建有实施抽检分离的相关制度、完成抽样任务的及时性方案进行评审。（0分,1分,1.2分, 1.4分,1.6分,1.8分, 2分）	0-2	1.0	1.6	1.2	2.0	1.6	2.0
29	技术	2021年1月1日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的得3.5分。	0-3.5	3.5	3.5	3.5	3.5	3.5	3.5
30	技术	1.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1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4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6分; 2. 投标人承诺抽检样品往返实验室在2小时之内送达,在样品送达实验室后6小时内出具检验报告（微生物参数除外）的,得3分; 3. 超出以上时间或不承诺的不得分。	0-6	3.0	0.0	0.0	3.0	0.0	3.0
31	技术	投标人通过食品领域CATL认证的,每个认证得1分,最高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1	0.0	1.0	1.0	1.0	1.0	1.0
32	技术	投标人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监测站的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0.0	0.0	3.0	0.0	3.0
合计			0-85	22.7	40.5	52.8	78.8	34.0	76.0

专家（签名）：